

纪念国务院批准四川省 《彝文规范方案》实施30周年大会召开

教育部语信司

2010年10月15日，由四川省人民政府主办，四川省民委、四川省民语委、凉山州人民政府承办的“纪念国务院批准四川省《彝文规范方案》实施30周年大会”在西昌邛海宾馆隆重举行。四川省人民政府副省长张作哈、教育部语言文字信息管理司副司长王铁琨、凉山州委书记翟占一出席会议并讲话。

王铁琨对30年来在《彝文规范方案》实施工作中做出突出成绩的彝语文工作者表示敬意，对《彝文规范方案》实施三十年来取得的辉煌成就表示祝贺。他说，30年来在彝语文工作者的不懈努力下，彝语文在立法、教育教学、信息处理、公共服务领域等方面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就，已成为广大彝族群众生产生活中的重要组成部分。他希望进一步做好彝语言文字的规范化、标准化、信息化工作，正确处理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和少数民族语言文字的关系，依法规范使用彝语言文字；加大彝语言文字的保护、保存、开发利用工作，建立彝语言文字使用的监测研究机制；积极发挥川、滇、黔、桂四省区协作机构的作用，共同为彝语言文字的规范统一作出努力。

张作哈指出，彝文是我国为数不多的少数民族原创文字，历史悠久。新中国建立后，党和国家的民族政策使彝文获得了新生，特别是1980年8月国务院批准实施《彝文规范方案》，标志着彝文历史翻开了新篇章。各级党委政府及语言工作部门要按照党和国家民族语言文字方针政策，创造条件，做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普及工作，认真把握彝语文工作重点，努力为彝族地区生产生活服务好。

翟占一要求全州以国务院批准《彝文规范方案》实施30周年为新起点，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贯彻党和国家的民族语言文字方针政策，积极借鉴藏语文等其他少数民族语言文字工作的成功经验，抢抓机遇、与时俱进、脚踏实地、创新奋进，不断开创彝语文事业健康发展新局面。

会议期间还进行了凉山州彝语文工作成就展览。

国家民委，四川省政府有关部门和事业单位，西藏、广西、贵州、云南等省区民语委相关负责人，内蒙古科右前旗和四川省乐山市、攀枝花市等市州旗县民委、民宗委、民语委以及民族研究机构的负责人出席了会议。

来源:

[上传时间: 2010-10-21]

相关链接:



返回首页



放入收藏夹



打印



学术动态



关闭窗口

2002 教育部语言文字应用研究所 版权所有 首都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支持 京ICP证020345号

四川青年旅行社 地址: 北京市朝内南小街51号。 邮政编码: 100010 成都青年旅行社

联系我们: 010-65592941 普通话测试咨询: 010-65224901